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LVER GRA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銀建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1)

**進一步延遲寄發有關**

- (I)有關涉及出售本集團貸款權益之交易事項之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及**  
**(II)有關涉及轉讓目標物業之交易事項之非常重大收購事項之**  
**通函**

茲提述(i)銀建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27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與廣東珠光集團有限公司訂立之日期為2024年6月27日之貸款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31日、2024年8月30日、2024年9月30日及2024年10月31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寄發通函(統稱為「**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載有(其中包括)(i)有關貸款轉讓協議及交易事項之進一步資料；(ii)目標物業估值報告；及(iii)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之通函預計將於2024年12月31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需要額外時間落實將載入通函之若干資料，預期寄發通函日期將延後至2025年2月28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銀建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聯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朱慶淞**

香港，2024年12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朱慶淞先生(又名朱慶伊)(主席兼聯席行政總裁)、陳永存先生(聯席行政總裁)、翁鍵先生、張文廣先生及顧嘉莉女士均為執行董事；陳志偉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以及梁青先生、張璐先生及洪木明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